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
15樓

承辦人：科員 顏曉瑛

電話：03-3322101#7452

電子信箱：10059474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楊梅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5月5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體字第1140040549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四 (376735100E_1140040549_ATTACH1.docx)

主旨：本局訂於114年5月26日辦理環境教育人員認證展延暨教師
環境教育增能研習，請貴校鼓勵所屬教職員踴躍報名參
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本局114年4月17日桃教體字第1140033102號函辦理。

二、旨案係為提高教師環境覺知與敏感度，發現環境問題，並
透過環境教育參訪及研習，增進教師環境教育教學知能。

三、本案研習資訊如下：

(一)辦理時間：114年5月26日(星期一)上午7時20分至下午5
時。

(二)辦理地點：深溝水源生態園區與勝洋水草休閒農場。

(三)參加對象：本市各級學校教職員，另因本案為環境教育
人員認證展延研習，以有通過環境教育人員認證之教職
員優先錄取，限額35人，額滿為止。

(四)集合地點：請於活動當日上午7時20分前於東興國中校門
處交通車旁集合(該校無法提供停車位，建議搭火車至中



壢後站或找附近之收費停車場停放)。

(五)報名方式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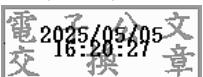
- 1、請於114年5月21日前至網址：<https://forms.gle/2MuMAne4mxLjE1wn9>填寫表單報名，並請一併於本市教育發展資源入口網系統(<https://drp.tyc.edu.tw/TYDRP/Index.aspx>)尋找東興國中項下報名，或至以下網址連結報名：<https://reurl.cc/GnGrEy>俾利核發教師研習時數。
- 2、報名錄取順序以填寫表單之先後順序為準，如有任何疑問，請逕洽東興國中蔡宜謙老師，連絡電話：(03)4583500分機314。

(六)研習時數：全程參與者核予環境教育人員認證展延研習時數6小時，未具環境教育人員認證身分者，仍可登錄6小時環境教育研習時數。

(七)本案參與人員及工作人員於課務自理及不支領代課鐘點費之原則下，由各所屬學校依權責核予公(差)假登記。

四、檢附注意事項及課程表1份。

正本：本市各市立學校

副本： 2025/05/05
16:20:27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股長決行

